



# 萌物恋爱史

小鱼大心  
XIAO YU DA XIN  
WORKS  
著

【花火】最意想不到的  
反转剧

人气写手 小鱼大心

彻底颠覆，霸气逆袭

十年风水轮流转  
JQ也能提上日程

魔镜魔镜，谁是这个世界上最荡漾的人

当横行霸道的她  
遇上妖娆班长  
是死磕，还是归顺？

VS

当情窦初开的她  
遇上冷漠学长  
是死缠，还是智取？

人家有对象啦  
为何我口中有白专呢？



漓江出版社

# 萌物 恋愛史

小鱼大心  
XIAO YU DA XIN  
WORK  
著

漓江出版社

桂林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萌物恋爱史 / 小鱼大心 著. 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 2012. 12

ISBN 978-7-5407-6066-3

I. ①萌… II. ①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262490 号

责任编辑:库文妍

特约编辑:准拟佳期

封面设计:周丽

出版人:郑纳新
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:541002

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中国.湖南.望城.湖南出版科技园(邮政编码:410000)

开本:880mm×1 230mm 1/32

印张:9 字数:172 千字

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1.8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。

(电话:0731-88387676)



001

第一章  
你的出现，惊艳了时光

027

第二章  
糗事一箩筐

061

第三章  
班长矜持啊

085

第四章  
扑倒与反扑倒

115

第五章  
吮吻你的无名指

141

第六章  
致纯洁的爱情

C O N T E N T S

## 目 录

161

第七章  
学长误会啊

183

第八章  
班长明码标价

205

第九章  
破茧成熊

233

第十章  
以爱之名

275

第十一章  
从开始到现在

C O N T E N T S

## 目 录



---

第一章  
你的出现，惊艳了时光

---

洛爸爸宠着他的宝贝女儿洛小幺，恨不得将其宠到天上去！

他经常在喝得脸红脖子粗的时候，扯着大嗓门，对洛小幺说：“谁敢欺负你，你就给老子打回去！狠狠地打，往死里打！出了事，老子给你扛着！”

洛妈妈则是劝道：“好好的女儿家，你教她打什么架？”

洛爸爸一摆手，粗声道：“你不懂！我的女儿，哪能让别人欺负去？”眉毛一挑，又对洛小幺说，“小幺，你记住，打人的时候，要下狠手！一下，就得把对方给打老实了！”

洛妈妈皱着眉，轻叹一声，说：“小幺，别和你爸学，只知道用蛮力。你要记着，打人的时候，你自己的手也疼。”微微一笑，柔声补充道，“要学会捡砖头，知道吗？”

洛爸爸哈哈大笑，说：“对，就像你妈那样，打不过老子的时候，就抡大铁锅！”

洛小幺攥紧小拳头，用力点头。

小孩子本就天不怕地不怕，再经洛爸爸这么一教育，洛小幺立马化身为无法无天的混世小魔女！

以老洛家为原点，以一千米为半径，画个圆。在这个范围内，但凡与洛小幺年纪相仿的孩子，就没有一个没被她修理过！

照理说，这样的混世小魔女是会被小朋友们一起孤立的。但是，偏偏洛小幺综合了父母的所有优点，长得格外讨喜。

一双黑不溜丢的大眼睛，一张红艳艳的小嘴，一头毛刺猬似的亚麻色短发，晶莹剔透的白嫩肌肤。她的腰间还总是别着一把桃木



剑，美其名曰“倚天屠龙剑”。

那把桃木剑，还是洛爸爸亲手给洛小幺削的呢。

再者，洛小幺的兜里总是塞满了糖块。小朋友们都爱围着她转。把她哄高兴了，自然有糖吃。

小孩子嘛，都是记吃不记打的。

洛小幺最喜欢和小朋友们玩“孙悟空大战妖精”的游戏。她扮演孙悟空，让唐筝扮演唐僧，剩下的小朋友，统统扮演妖精。

洛妈妈曾抱着洛小幺，逗弄道：“小幺啊，等你长大了，你要嫁给谁啊？”

洛小幺歪着小脑袋，想了想，颇为认真地回道：“我要嫁给唐筝！”

洛妈妈问：“为什么呀？”

洛小幺挥舞着小拳头，回道：“要玩就玩，不玩还可以把他吃掉！”

洛妈妈觉得好笑，暗道：呵……好家伙，真把唐筝当唐僧了。

这一年，洛小幺五岁。

这一年，唐筝七岁。

唐筝虽然比洛小幺大两岁，但他长得瘦小，个头倒是和洛小幺一样高。

唐筝和母亲相依为命，谁都不知道他的父亲是谁，大家都叫他野孩子。

唐筝的家里很穷。他穿着不合体的衣服，梳着过长的头发，就连脚上的布鞋都破了两个洞。但是，他很干净。比起其他孩子，都要干净。

没有人愿意和唐筝玩，唐筝就躲在阴暗的角落里，偷偷地看着其他小朋友在一起追逐打闹。有时候，他能看上一整天，也不动一下地方。

第一个和唐筝玩的人，就是洛小幺。

那一天，洛小幺在和小朋友们吹牛皮。

有一个小朋友说：“我家的鸡喂小虫子，每天都能下蛋！”

另一个小朋友马上说：“我家的鸡喂小米，每天都下双黄蛋！”

洛小幺挺起小胸脯，信誓旦旦地说：“我家的鸡喂茶叶，每天都下双黄的茶叶蛋！”

“扑哧——”唐筝在阴影里笑出了声。

洛小幺像只小毛驴似的跑到唐筝的面前，瞪着水灵灵的大眼睛，问：“你笑什么？”

唐筝不语。

洛小幺又问：“你叫什么？”

唐筝回道：“我叫唐筝。”

洛小幺乐了，“哈哈……哈哈哈……你叫唐僧？太好玩了！我们来玩‘孙悟空大战妖精’的游戏吧！你来扮演唐僧！”不待唐筝答应，洛小幺一把攥住他的手腕，将其从阴暗的角落里扯了出来。

她扬起小下巴，许诺道：“你乖乖听我的话，我给你糖吃！”双手一推，将唐筝推给了“众小妖”，然后高举“倚天屠龙剑”，在喊打喊杀中将人救出。

救出了唐筝之后，她高举宝剑，大喊：“师父，变成‘白龙马’吧！”

唐筝不肯跪下，洛小幺抬起小短腿，照着唐筝的后屁股一脚踹去！

唐筝一个踉跄，趴在了地上。

眼见着唐筝从地上爬了起来，洛小幺瞪圆了眼睛，咆哮着冲了上去，稳稳当当地骑在了唐筝的背上。她一手攥紧唐筝的后脖领子，一手扬起“倚天屠龙剑”，用力拍打着唐筝的屁股，口中还喊着：“驾驾驾！”

唐筝咬着牙，屈服在洛小幺的淫威之下。

等洛小幺玩尽兴了，天也黑了。她跳下“白龙马”，塞给唐筝一块糖，便噔噔地跑回家，吃饱喝足，睡大觉！

从此后，唐筝成了洛小幺的御用“白龙马”。

无论唐筝藏到哪个犄角旮旯，她都能将其翻找出来，按倒，骑上，大喊：“驾驾驾！”

直到半年后的某一天，唐筝的母亲叫走了洛小幺的“白龙马”，说是要搬家。



洛小幺堵在唐筝的家门口，沉着小脸，威胁道：“你要是敢搬家，我就打死你！”

没有得到回应，她开始号啕大哭：“你别走，我不欺负你了！我让你骑！真的让你骑！”

再然后，她一抹眼泪，开始威逼利诱：“我再也不给你糖吃！再也不要答理你了！”

唐筝低垂着眼睑，盯着自己的脚尖。

洛小幺愤怒了！她捡起一块石头，用力砸向唐筝。然后用小手捂着自己装有糖块的衣兜，吸着鼻子，跑回了家。

唐筝望着洛小幺的背影，喃喃道：“我叫唐筝，不是唐僧。”

虽然当时的洛小幺不明白唐筝和唐僧的区别，但却不妨碍她伤心了好一阵子。

大概过了一个月后，洛小幺终于走出了痛失“白龙马”的阴影，她又神气活现地出现在沙子堆旁，和小朋友们疯闹在一起。

看电视连续剧的时候，总能看到一行字，写着：几年后。

你当时也许会想：时间这种东西，难不成真就是唐僧坐着动车去取经，一下子就到了西天？

实际上，日子确实很不经混。转眼间，洛小幺十六岁了。

这几年，洛爸爸从普通的包工头子一跃成为了镶着金边的建筑商。洛家早已搬到了城里首屈一指的高档奢华小区，一家人出入户的都有专车接送，小日子过得别提有多滋润。

很多人都在背地里说他是暴发户，他也不介意。只要沾上一个“发”字，他觉得都是好的。这年头，多少人想发，还发不起来呢！

时间再一晃，洛小幺到了上大学的年龄。

洛小幺学习不好，没考上大学。

她的班主任努力装出一副扼腕的样子，对洛小幺说：“其实你没考上大学，对你和大学而言，也算是一种幸福了。”

洛小幺咧嘴一笑，在放学后，将班主任的儿子拖入女厕所，暴打了一顿！

洛爸爸说：“人争一口气，树争一层皮！考不上，我们花钱上！”于是，洛爸爸花了大价钱，将洛小幺送入本市的一所建工大学。

洛爸爸对洛小幺说：“小幺，你上学早，年纪小，老子花钱找门路，让你读了高中，考上了‘建工大学’！虽然老子不指望你光耀门楣，但是你好歹得给老子混个大学毕业证回来！记住了，你不能挂科，也不能让学校给赶回来。等你大学毕业了，就去老子的公司里上班，给老爸设计大楼，看谁还敢小瞧你？！”

洛小幺顶着毛茸茸的脑袋，像一只刚睡醒的小猫。她懒懒地趴在椅子背上，睡眼蒙眬地望着洛爸爸，点了点头。

洛爸爸伸出大手，揉了揉洛小幺的小脑袋，呵呵笑道：“也不知道你妈那么早打电话叫你起床为个啥？她自己打牌不回来，还打电话折腾你，真是玩野了！得，老爸上班了，你回房睡觉去吧。”转身，穿鞋，走了。

藏獒“饭桶”趴在饭桌底下，挠了挠洛小幺的小脚，告诉她，它饿了。

洛小幺回踢了“饭桶”一脚，然后蹬掉拖鞋，爬到饭桌上，又睡了一个回笼觉。

过了大概一个小时，洛小幺的手机响起。

她皱着小眉毛，掏出手机，低吼一声，“谁？！”

洛妈妈回道：“我，你老妈！小幺，口气挺冲的啊，是谁惹你不痛快了？还是开学典礼不顺利？”

开学典礼？洛小幺的脑中开始回荡起这四个大字。

诡异的沉默之后，洛妈妈沉声问：“小幺，你爸没送你去上学？你在干什么？”

洛小幺打了一个哆嗦，瞌睡虫一下子全跑光了。她一个高从饭桌上跳到地上，慌乱道：“我马上出发！”挂断电话，飞奔到楼上，换上学校发的制服，然后随手抹了一把脸，背起书包，又火速冲到饭厅，抓起两个汉堡，一个咬在口中，一个塞进“饭桶”的大嘴巴里。紧接着，她翻身跳上“饭桶”的后背，指挥它冲出家门，向着她的大学生活奔去！



上班高峰期，路上堵车严重，唯有洛小幺畅通无阻。

洛小幺骑在“饭桶”的后背上，越发觉得自己的决定真是英明神武。

“饭桶”通体黝黑，那块头大得吓人。洛小幺骑在“饭桶”的背上，愣是生出了几分威武。

“饭桶”是洛爸爸送给洛小幺十六岁的生日礼物。这三年，饭桶的个头猛蹿，洛小幺却还停留在一米五六上。真是……每思及此，伤痛欲绝！

洛小幺觉得，是自己的名字起得不好。如果她叫洛大大，一准儿是个高个！

唉……一米五六的身高，着实令洛小幺苦恼。好歹，她也算是这一片响当当的人物，怎么就摊上了这么一个不争气的身高？！

悲剧！

洛小幺咬了咬牙，甩掉那些令她悲愤的想法，扯着“饭桶”的后脖子毛，大喝一声“驾”，以飞快的速度在车流中穿梭着。

人们惊呆了，交警傻眼了。

当“建工大学”的开学典礼的钟声敲响时，洛小幺骑着她的“饭桶”出现了。

所有人，都记得那一幕。

即使毕业多年，那幅画面也深深地刻在他们的脑海中，抹不去，忘不掉。

在庄严肃穆的钟声中，一个比阳光还耀眼的女孩，骑着一只巨大的藏獒，迎着阳光，飞驰而来。

她有着一头亚麻色的短发，在风中凌乱地飞舞着。她的眼睛十分明亮，就好像璀璨的黑色宝石，闪烁着快乐、狂野的光芒。她有一个挺翘而小巧的鼻子，两片红润饱满的唇瓣，一张因为运动而泛着可爱红晕的细嫩脸庞。

她穿着白色的小衬衫，下配灰色的百褶裙，脚蹬一双十分可爱的兔子拖鞋。很显然，那是因为赶着出门，忘记换鞋子了。

她的衬衫纽扣扣错了位置，露出了细长的脖子和漂亮的锁骨。

小巧白嫩的她，骑在巨大的藏獒身上，就像一只骄傲的丛林精

灵，驾着神犬狂奔而来。几分神秘、几分耀眼、几分可爱、几分叛逆、几分嚣张，构成了一幅令人毕生难忘的画面。

洛小幺趁着门卫不注意，从大学后门一路狂奔到操场，终于见到了大部队的人马。她从“饭桶”的后背上翻身而下，张开小嘴，狠狠地嘘了一口气，然后冲着“饭桶”挥了挥手，示意它自己偷偷溜回家去。

“饭桶”掉头离开以后，洛小幺挺起胸膛，扬起尖尖的小下巴，牛气哄哄地走到离自己最近的一位女同学的面前，仰头问：“喂，你知道艺术设计系的大一七班站哪儿吗？”

小女生红着脸，指向最远处的一列队伍：“最……最右边的那列，就是艺术设计系的大一七班。”

洛小幺点了点头，撒腿奔去。

她在队伍里横冲直撞，像只小鹿似的跑得飞快。

同学们自动给她让开位置，方便她直达七班。

到了七班之后，她本想站在队伍的最后面，却被一个高个子男生“请”到了队伍的最前面。

那个高个子男生长得倒是人模狗样的。古铜色的肌肤，充满阳光的笑容，栗色微卷的短发，琥珀色的鹰眸，高挺的鼻峰，肉色的唇瓣，一副活力四射的样子。按理说，拥有鹰眸的男生，眼神应该是犀利的，但那双琥珀色的眼睛里，却泛着十分简单的快乐光芒。这一切，使他看起来就像是一个……傻小子！对，就是傻小子！

洛小幺在心里使劲地贬低着那个高个子男生。

洛小幺不喜欢他，是因为他对她说的第一句话，就是：“按照个头排队，你应该站在最前面。”

一句话，戳中了洛小幺的痛！

洛小幺十分不爽，瞪着黑溜溜的大眼睛，特嚣张地挑了挑眉毛，回了句：“你管我？”

周围有人开始起哄。有位男同学推着高个子男生的肩膀，戏谑道：“尉驰，这个小女生很有脾气，你摆不平哦。”

尉驰笑露一口白牙，好脾气地回了句：“我还真得管。谁让我是代理班长呢？”



洛小幺忽然发现，尉驰的笑，忒刺眼了！

昨天，刚升入大学的同学们，都到学校报到了。老师根据成绩和高中老师的推荐，选尉驰当了代理班长。虽说是代理班长，但如果他做得不错，立刻就会转正。

尉驰点名的时候发现，全班除了洛小幺，其他人都来报到了。他根据资料，存储下全班每一个人的手机号码，方便日后联系。

洛小幺没有来报到，所以并不知道，眼前的高个子男生就是班长。但是，班长又能怎么样？她可没想过要给谁面子！只不过……班主任也向她投来了“关切”的目光。开学第一天，她也不好太出挑。正所谓枪打出头鸟，她还是要低调上两三天，然后再兴风作浪！

尉驰，是吧？

我记住你了！

洛小幺瞪了尉驰一眼，然后大步走到队伍的最前面，立正，站好。

不一会儿，手机开始震动。

洛小幺偷偷掏出手机，打开短信箱，看见屏幕上面赫然写着几个大字：你站错位置了——尉驰。

洛小幺回头一看，果然，她竟然站在了男生的队伍前面。站在她身后的小男生，红着脸，愣是没敢纠正她的错误。

她转回身，脚步向右一挪，身子向后一拱，便成功占领了女生队伍第一人的位置。她微微侧着头，用身体挡住手机，偷偷发出了只有两个字的回复——浑蛋！

洛小幺不知道校长致辞是什么时候结束的。现如今，她满脑袋里想的都是要如何修理尉驰、恶整尉驰！

想到激动处，她的身体都是战栗的！托尉驰的“福”，她开始对大学生活充满期待！

迷迷糊糊中，洛小幺跟着同班同学走进了教室。

大家陆续回到自己的座位上，全班只剩下洛小幺一个人傻愣愣地站在讲台旁边。

班主任李老师扫了洛小么一眼，说：“昨天大家都来报到了，你却没来。现在，你自我介绍一下吧。”

洛小么眨了一下灵动的大眼睛，然后抬起小手，冲着大家做了一个军礼，这才笑嘻嘻地朗声道：“我叫洛小么。”

同学们开始窃窃私语起来。

有胆大的男生，直接扬声问道：“小妖？是妖精的妖吗？”

洛小么伸出食指，在空中比画着么字：“喏，是这个么。”

李老师是个老八股，最见不得女生嘻嘻哈哈的样子。他知道洛小么是砸钱进来混毕业的主，本不欲多说什么，但越看越觉得洛小么脚上踩着的那双拖鞋十分碍眼。

他推了推眼镜框，沉声道：“洛小么，你不知道今天开学典礼，必须得穿校服吗？就算今天不是开学典礼，在校学生，必须着装得体，不准穿拖鞋入内！你这个样子，是有辱斯文，违反校规校纪的！”

洛小么低下头，看了看自己的兔子拖鞋，然后抬头看向李老师，灵机一动，眯眼笑道：“老师，我的脚受伤了，只能穿拖鞋。要不，就得光脚进来了。您要是觉得我光脚好，不是有辱斯文，那就我光脚了。”说完，就要抬脚踢飞拖鞋。

李老师微微一怔，立刻阻止道：“住手住手！不，住脚！”

“哈哈……哈哈哈……”全班同学哄堂大笑。

洛小么有些得意，觉得自己无论走到哪里都能混得风生水起。她收回小脚，得意洋洋地问：“老师，我坐哪里？”

李老师的老脸有些挂不住了。他皱着眉，挥了挥手，不耐烦地说：“看哪里空着，就坐哪里！”

洛小么环视一周，发现全班只有最后一排剩下两个空座位。

洛小么没想过要如何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，所以座位是其次的，同桌才是最重要的。大学四年啊，如果和一个很无聊的人成为同桌，让她可怎么活？

靠着窗户的那个女孩，长了一脸的青春痘。不行，这会严重影响她的食欲和上课偷偷睡觉时的睡眠质量！

靠近后门的那个男生……咦？那个男生不就是尉驰吗？笑什么



笑？牙白啊？！好，就跟他同桌！看她不整死他！

洛小幺在心里嘿嘿一笑，装出脚上有伤的样子，一瘸一拐地走到座位的最后面，一屁股坐在了尉驰的旁边。

尉驰冲着洛小幺十分友好地笑了笑，洛小幺却一转脸，干脆就装看不见。

尉驰也不恼，翻开书，准备开始上课。

李老师说：“你们开学的第一天，先熟悉熟悉这里的环境，暂时在本班上课。明天开始，你们会有大课。注意上课时间和上课地点，别迟到。一个月后，你们将会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军训。哦，对了，从今天开始，你们有晚自习，无故不得缺席！好了，现在请许老师给大家上课。”班主任李老师讲完话后，便离开了教室。

许老师是一位中年妇女，体形圆润，肤色很白，但最为突出的却是她嘴巴里的那两颗龅牙，打眼一看，就跟兔子成精了似的。

许老师上课时，比较有张力，时常会发出爆破音。这样一来，前面的同学就遭罪了，时不时地会被许老师的口水滋润到。

课上到一半的时候，尉驰从桌子上推给洛小幺一张字条。

洛小幺的眼睛一亮，一把抓过字条，高高举起。

许老师正讲到激情处，被人打扰，十分不爽，于是皱眉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洛小幺朗声道：“老师，尉驰在上课时给我传字条，影响我学习！”

尉驰的眸子微微一眯，暗道：小家伙儿，够坏的啊！

许老师大步走到洛小幺的桌子前，先是严厉地瞪了尉驰一眼，然后拿起了那张字条，展开，读道：“把课本翻到第三页。不要在上课时间画许老师。”

洛小幺瞪大了眼睛，看着许老师用力翻开她的课本，在内页上找到了那张漫画。

漫画中，许老师顶着两只兔耳朵，龇着大龅牙，一边喷着吐沫，一边口若悬河地讲着课。一只兔子拖鞋仰面袭来，正好拍在了许老师的嘴巴上，打飞了一颗洁白的龅牙。

整个画面生动活泼，十分形似。

许老师在沉默了一分钟之后，气运丹田，张开大嘴，喷着口水，怒吼道：“你……你给我到门外站着去！直到我的课下课为止！”

洛小幺心虚地缩起了脖子，小声为自己争取着合法权利：“老师，现在不允许体罚学生。”

许老师气得两眼一黑，指着门外，颤声吼道：“出去！”

洛小幺撇了撇嘴，一溜烟跑到教室的门外，将墙面想象成许老师的脸，狠狠地踹了一脚！

她在心里哀号道：两节课啊两节课！许老师的课，最少要连上两节啊！也就是说，她要连站两节课！轻敌了轻敌了！应该先看看那张字条的内容，而不是急匆匆地想要扳倒敌人！失策啊失策！不过，尉驰，我们的梁子算是结下了！上学第一天，你就害我被罚站，这笔账，我们日后再慢慢算！

第一节课下课的时候，全校几乎都知道了，艺术设计系大一七班的洛小幺，大学开学第一天，便被罚站了。

面对那些指指点点的同学，洛小幺瞪起了黑溜溜的大眼睛，并不时地挥舞一下小拳头，示意他们赶快滚，否则别怪她不客气！

尉驰走到洛小幺的面前，用一种悲天悯人的语调说：“可怜见的，开学第一天就被罚站。唉——”

洛小幺怒视尉驰，咬牙道：“我怎么听你的语调，很有暗爽的意思呢？”

尉驰哈哈一笑，用力拍了拍洛小幺的肩膀，小声道：“小家伙儿，你还不算太笨嘛。”

洛小幺一巴掌拍掉尉驰的大手，恶狠狠地吼道：“滚远点！”她算是看清楚他了，简直就是一只披了人皮的狼！不知道的人，还以为他是一个多么善解人意的大男孩，只有像她这样，拥有一双火眼晶晶的女生，才能透过表象看本质，知道他藏在阳光外表下的阴险灵魂！

许老师刚走出教室，就听见洛小幺冲着尉驰咆哮。她沉着脸，对洛小幺说：“注意你的态度，洛同学！班长好心提醒你上课要注意听讲，你却这么吼他，实在是太没有礼貌了！”



洛小幺十分不屑地哼了一声。

许老师气极，吼道：“孺子不可教也！如果你继续这个态度，以后我的课，你都不用上了！现在，你快给班长道歉！”

洛小幺梗着脖子，将脸转向了一边。

许老师刚要发火，尉驰却将其拦了下来，劝道：“许老师，消消气，快上课了。洛小幺是我们班年纪最小的同学，心智可能还没成熟，您就别和她一般见识了。”

心智没有成熟？洛小幺怒了！她在家附近呼风唤雨当小魔女的时候，他还不知道被谁欺负得痛哭流涕呢！要不是看许老师确实被她气得够呛，她今天一准儿要给尉驰开个“大染坊”！让他知道鲜血为什么那样红！

许老师轻叹一声，拖着疲惫的步伐，去卫生间里了。

洛小幺斜眼看向尉驰，尉驰勾唇一笑，走进了教室。

洛小幺气得牙痒痒，誓要报仇雪恨！只不过，不到最后关头，她并不想以拳头解决问题。那个……尉驰的个头那么高，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将其撂倒？也许，捡个砖头往尉驰的脑门上砸，这一招会更见成效。不不不！她还想混个毕业呢，不能在开学第一天，就被学校记过处分。唉……做人，真难啊！

上课铃声响起后，洛小幺抱着头，蹲在教室的门口，开始觉得自己有点可怜了。

她吸了吸鼻子，噌地站起身，然后高抬脚轻落步，猫着腰躲过教室的后门，向着楼梯口飞快地跑去。罚她的站？等着去吧！

第二节课即将结束的时候，洛小幺回来了，就像不曾离开过那样，乖乖地站在教室的门口当门神。

许老师下课后，扫了洛小幺一眼，见她的样子很乖，略显满意地点了点头，觉得自己堪称教导有方。

许老师一离开，洛小幺就昂首阔步地走进了教室。她雄赳赳气昂昂地来到尉驰的身旁，邪气十足地瞥了尉驰一眼，然后坐在了自己的座位上。

二人相安无事地又上了两节课。这期间，洛小幺曾将攥着的拳头，偷偷探入尉驰的背包里。